

116

據編六六師政治部各項建議頗足參攷特抄送查照由

2220

月

日收文

中華民國卅六年二月廿四日
附件五

號

事由擬辦批示

存查

二

國民政府主席武漢行轅政治部代電

淨字第一

006

民國三十八年

二月廿

日

湖北省政府公署駐汴老河口一帶之整編六六師政治部

關於地方建設事項之各項建議頗足參攷并特抄送一份

印希查照為荷國民政府主席武漢行轅政治部主任蕭贊

育副主任馮劍飛代丑

淨字二印

附抄建議事項二份

對晉昌

36222 (星期四) 時 9904

丙、建議事項

- (一) 漢水流域水利不興，應請力謀建設，控制水力，以防天災，而利農作水運。
- (二) 漢水船隻不多，應請政府撥款增造，以利運輸。
- (三) 公路路面不平，硌洒不堅，車輛易損，且多危險，應請力求改善。
- (四) 農村破產，民生凋零，應請政府撥巨款，辦農貸及手工業，小本貸款，以農村生產合作事業。

(五) 請充實中心小學及保國民學校，以普及國教。

(六) 請改進生產事業，使產物外銷，吸收外資，目前則為進出口貿易，形成資金外流，致地方經濟困難，物價時有波動。

(七) 請政府設法大量運銷棉花，以農產品，以調濟農村經濟。

(八)查駐軍地區之人民每月須負攤購馬糧之責數目雖多寡不同而貼補則一如石花街附近人民每年糧食已感缺乏而攤購馬糧自須向他方購買即以苞谷言之而論市價每斗(十五市)需洋五十五元計每斤二百廿餘元而食民每斤須貼補一百一十元所幸每月為數無多均甘心忍受此種負擔在富饒之區故無關重要在貧苦之佃農走販實覺繁苛此應法積極加以改善

118

湖北省政府稿

處長		廳長		主席		秘書長		由		事		文		來	
稿		擬		稿		核		稿		核					
饒		王													
寧		高													
		初													
檔		去		年		六		十		三		國		民	
案		文													
字		字		月		月		月		月		月		月	
第		第		日		日		日		日		日		日	
號		號		時		時		時		時		時		時	
				封		蓋		校		繕		刊		交	
				發		印		對		寫		行		辦	

省建

字第

9904

別文

代電

機送

關達

各專員公署

別類

件附

准漢行轉及治部抄送各專員建議了項仰知照由

此文件存
民財建
等五廳案

代電

奉府廳案：准國民政府主席式澤行轅政治部奉
專員公署：准國民政府主席式澤行轅政治部奉
年五哥澤改二字。○天號代電。編按：駐防老河口
一帶之教亡編六師波治部關於地方建設之項之
各項建議頗足參攷。示特抄送一份。即希查照。由
陳分省外特抄發原建議書份仰即知悉。此安。
湖北省政府王、建盛印附抄發建議三項一份。